

江苏展新旅游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510 吨塑料制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0 月 11 日，江苏展新旅游用品有限公司根据《江苏展新旅游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510 吨塑料制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展新旅游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510 吨塑料制品项目位于宿迁市宿城区王官集电商扶贫产业园 10、12 号厂房。

现阶段，项目主体工程已全部建设完毕，所需的生产设备全部到位，各类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已正常运行，具备年年产 2 万只 SPA 水池、20 万只植绒床、2 万只皮划艇、1 万只帐篷的生产能力。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立项情况	项目于 2022 年 10 月 11 号取得宿迁市宿城区行政审批局备案文件，备案证号：宿区发改备（2022）225 号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宿迁欣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关于江苏展新旅游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510 吨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宿迁市生态环境局，宿环建管表 20210094 号，2021 年 12 月 10 日）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有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本项目企业存在未批先建的情况，企业在未办理环评手续前已于 2021 年 6 月已经完成建设并投入生产，于 2023 年 3 月 9 日收到宿迁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企业在 2023 年 3 月 13 日已缴纳相关处罚罚款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及执行排污许可相关规定情况	已申领，登记编号：91321302MA1YY4M224001X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占比 1.2%。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年产 510 吨塑料制品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生产设备数量减少，但实际设备数量可以达到环评设计产能。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处理后排入王官集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高频产生的氯化氢由碱喷淋进行处理，碱喷淋主要针对废气成分中的酸性物质进行中和吸收，从而达到净化目的。喷淋塔洗涤水循环使用两个月更换一次，不设污水处理站直接作为危废处置。

（二）废气

有组织废气：10号厂房高频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至碱喷淋+二级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12号厂房高频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至碱喷淋+二级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无组织废气：未被收集的废气在车间内进行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的运行，主要为高周波高频机、废气处理设施风机等设备。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及合理布局等降噪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四）固废

企业在厂区设置了20m²一般固废仓库和10m²危废仓库，危废仓库进行“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防流失”处理，张贴了环保标识牌，并设专人管理维护。

（五）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3年9月21日通过宿迁市宿城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321302-2023-062-L。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污染物 pH 值范围、COD、BOD₅、SS、氨氮、TP、TN、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均达到王官集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氯化氢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排放限值要求；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特别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废气氯化氢监控点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中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控点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厂界排放限值；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浓度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中排放限值要求。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4 个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等效声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下脚料、废活性炭、喷淋废水等。其中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下脚料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废活性炭、喷淋废水等危险废物委托江苏万正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项目固体废物零排放。

(五)总量核定：

经核定，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年排放量满足环评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有组织废气 VOCs 年排放量满足环评批复的废气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投诉。由验收监测结果得出，本项目涉及的废水、废气和噪声均能够达标排放，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验收组认为该建设项目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竣工环境保

护验收合格。

七、建议

1、加强生产和环境管理，提高员工环境保护意识，严格按照环保设施运行规定进行管理；

2、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运行维护，并做好台账记录。

3、加强环境管理，合法有效处置危废危物，并做好危废管理台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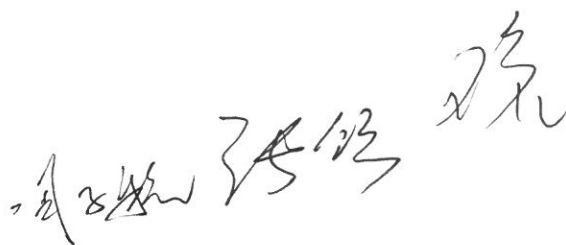
4、项目需进一步对污染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和安全评估，并按照评估要求落实到位。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签名）：



龙正兴、



江苏展新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1日

江苏展新旅游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510 吨塑料制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2023 年 10 月 11 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签名	备注
张永刚	江苏展新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总经理	5102919701014319	18820216883		
王立	江苏展新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厂长	420325198308141511	18616371089	王立	
朱军	江苏展新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总账	32132119860205646	15702089000	朱军	
朱亮	江苏展新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高工	320819196908102236	13815784344	朱亮	
张玲	江苏永崇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320819196310100426	18360136888	张玲	
俞飞燕	江苏展新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工程师	321321199208015834	1835521586	俞飞燕	
吴昊	宿迁中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高	321323198809082534	15152857808	吴昊	